



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的
决议和决定
更正

第 16 页，第 54/24 号决议，第 1 和第 2 行

在决议草案 A/54/L. 6/Rev. 1 和 Add. 1 前插入经口头订正的

第 23 页，第 54/29 号决议，第 1 和第 2 行

在决议草案 A/54/L. 30 和 Add. 1 前插入经口头订正的

第 34 页，第 54/35 号决议，第 1 和第 2 行

在决议草案 A/54/L. 35 和 Add. 1 前插入经口头订正的

第 40 页

脚注 123 应改为：

¹²³ 《大会正式记录，第五十四年，补编第 35 号》（A/54/35）。

第 71 页，第 54/113 号决议，第 1 和第 2 行

在决议草案 A/54/L. 60 和 Add. 1 前插入经口头订正的

第 72 页，第 54/114 号决议，第 1 和第 2 行

在决议草案 A/54/L. 61 和 Add. 1 前插入经口头订正的

第 276 页，第 54/130 号决议

在决议标题、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 1 段中，研究所的名称应改为：

联合国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